

要求設立「藥物資助基金」

現時到公營醫療機構求診者，得採用「藥物名冊」中的藥物才獲得資助，如選擇名冊外藥物，則多須自費；即使是「撒瑪利亞基金」，其資助方式亦有嚴格規限，貧困病者(尤其危疾或長期病患者)往往「求藥無門」！

政府坐擁萬多億的龐大儲備，即只拿50億與商界共設「關愛基金」，其「守財」的作風實令市民十分氣惱！就以藥物開支來說，只佔整體醫療開支 8.5%，難怪公營醫療機構難以透過改善藥物的使用提升醫治效能！

為此，我們建議政府撥款100億元，成立「藥物資助基金」，由外匯基金管理。藉基金的設立改革藥物津貼制度：所有經主診醫生臨床評估為必不可少的藥物均應得到津貼，不論現時屬通用藥物、專用藥物、安全網涵蓋的自費藥物，或安全網以外的自費腫瘤科藥物，病人只需繳交標準收費，毋須自費購買。

基金亦可用以擴大撒瑪利亞基金資助的藥物種類，讓更多病人能選擇購買較少副作用、療效較佳的藥物。保守估計外匯基金投資回報率為4%，藥物資助基金每年提供約4億元投資收益，每年可提供不少於3億元資助藥物，即藥物開支較現時可增加約一成。

請各位議員指正及支持！

文件提交人：

陳樹英 蔣月蘭 黃麗嫦 何俊仁
何杏梅 林頌鎧 盧民漢

2010/10/18